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吳怡瑾

電話：06-2991111#8645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ichi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41169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16923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因應本次登革熱疫情執行相關防治業務之工作人員，  
加班補休得不受6個月內休畢之限制，並放寬於1年內補休  
完畢一案業經行政院函復同意照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4年11月23日院授人培字第1040051986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2015-11-25  
交 13:31:41 章

裝

訂

線